|  |
| --- |
| 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2年度单位预算 |
| 目录 |
| 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 |
|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表格 |
| 1. 收支总表 2、收入总表 3、支出总表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 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2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注：以上单位预算公开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。 |
|
| 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 |
| 一、单位基本概况  （一）职能职责  （一）承担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及管理责任。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政策、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定；拟订我市城乡建设、工程建设、市政公用工程（含城市地下管线、城市轨道交通等）建设和住宅房地产业（含住房保障）、勘察设计咨询业、建筑业等相关的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；指导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。  （二）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。拟订保障性住房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，编制全市城镇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；负责公共租赁房屋的开发建设与管理，指导规范保障性住房的经营管理；负责直管公房的经营修缮维护管理；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住房保障项目资金的申报、拨付、安排和监管工作。  （三）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责任。拟定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和住房制度改革政策，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；负责经济适用房、限价房建设管理；负责改制企业存量公房统一管理。  （四）承担城建计划编制和监管责任。牵头负责市本级城建计划编制并实施监管；牵头负责城建计划项目的督查考核；牵头负责市政公用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、方案审查等工程设计前期工作，负责市政项目库（平台）建设与管理；负责市政公用项目建设监管，参与工程预决算（工程量清单）以及工程变更审查；负责城建档案管理利用。  （五）承担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和工程定额管理责任。负责贯彻执行工程建设国家标准、地方标准、行业标准和相关管理规定；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造价、标准定额实施；监督管理全市建设工程发包、承包计价活动和造价咨询市场；发布建设工程人工、材料、机械台班等相关价格信息及其调整系数。  （六）承担房地产市场监管责任。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；拟订房地产业发展规划、产业政策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；制定房地产开发、房屋租赁管理、房屋产权交易、建筑房屋测绘管理、房地产中介服务管理、物业管理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补偿等方面制度并监督执行；负责土地二、三级市场管理。  （七）承担建筑活动的指导管理责任。负责全市建设行业企业的资质审核、报批和管理，负责权限内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批；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督管理；负责勘察设计（咨询）、建筑施工、装饰装修、工程监理、造价咨询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混凝土生产等行业监管；负责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管理。  （八）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。负责工程质量、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等方面政策、规章制度的宣传贯彻和监督组织实施；负责房屋建筑、市政公用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有关事故调查处理；负责监督组织指导房屋安全管理；负责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。  （九）承担建筑节能和建设科技推广责任。负责组织行业科技发展规划技术政策、标准的贯彻执行；负责行业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工艺推广和应用。  （十）承担城镇减排责任。负责拟订海绵城市建设规划，督促指导全市海绵城市建设、城镇减排建设工作，组织实施中心城区污水处理设施和重大减排项目建设；负责监督指导各县市区污水处理设施、减排项目建设；参与气候适应性城市创建工作。  （十一）承担城市供水行政管理责任。贯彻实施城市供水用水政策和法律法规，负责全市供水用水行业管理；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供水用水规划，制订行业发展计划；参与有关城市供水用水工程的审查、论证和验收；负责二次供水设施管理工作；依法查处城市供水用水违法违规行为。  （十二）承担城市更新责任。组织实施棚户区（旧城）改造和城市综合开发工作；负责市中心城区棚户区（旧城）改造项目库的建设管理；牵头对城市棚户区（旧城）改造项目进行督查考核；指导全市城市“双修”（ 生态修复、城市修补）工作；参与新型城镇化推进工作。  （十三）承担村镇建设指导管理责任。负责指导和协调小城镇建设；参与小城镇发展经费、计划编制和管理；参与全市建制镇、乡集镇规划编制和审查；指导全市重点镇、示范镇、中心镇、特色镇和美丽村镇等品牌村镇建设，指导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利用；督促指导村镇污水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；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历史文化名镇（村）的保护工作；负责指导监督县市区农村危房改造。  （十四）负责制定行业人才发展规划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人事管理；负责局系统干部职工和行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；负责土建工程专业职称资格的组考、报批和执业资格管理有关工作；开展建设行业人才对外交流与合作。  （十五）承担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  （二）机构设置  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设置21个内设科室：办公室、 人事科、计财审计科、政策法规科、综合管理科、信访科（市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办公室）、行政审批科、计划统计科（新型城镇化办公室）、城市建设管理科（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科）、勘察设计管理科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、质量安全管理科（市建设工程监理管理办公室）、房屋管理科、建设市场管理科、建筑节能与科技科、工程技术科、村镇建设管理科、供排水管理科、住房保障管理科、房地产市场监管科、房地产开发管理科。单位2022年度预算在职在编82人，离休1人，退休97人。  二、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 本单位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 |
| 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|
| （一）收入预算 |
|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2年本单位收入预算2480.45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80.45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所以公开的附件15-17（政府性基金预算）为空,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所以公开的附表18（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）为空,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，所以公开的附表19表（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）为空，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89.59万元，主要是因为新增其他运转类项目预算。 |
| （二）支出预算 |
| 2022年本单位支出预算2480.45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8.15万元，占比13.23%，卫生健康支出69.08万元，占比2.78%，城乡社区支出853万元，占比34.39%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157.58万元，占比46.67%，住房保障支出72.65万元，占比2.93%。支出较去年增加89.59万元，主要是因为新增其他运转类项目预算。  说明：2022年预算公开文档第三大点（对应表3）、第四大点（对应表7）中的金额和百分比，由于预算编制时金额明细到了“分”，而公开表格显示和公开文档取数只到“百元”，可能导致0.01的尾数差异。 |
| 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|
| 2022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480.45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8.15万元，占比13.23%，卫生健康支出69.08万元，占比2.78%，城乡社区支出853万元，占比34.39%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157.58万元，占比46.67%，住房保障支出72.65万元，占比2.93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 |
| 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2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76.65万元（数据来源见表7）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。 |
| 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2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03.8万元，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业务工作经费、运行维护经费等。其中：采石场及砂石公司专项补助专项支出110万元、主要用于原建校采石场退休人员和砂石公司待遇保障；建设事务管理经费专项支出393万元，主要用于全市建筑市场监管、房地产市场监管、住房保障、海绵城市、农村危房改造等方面；可再生能源、绿色建筑产业发展配套资金50万元，主要用于绿色建筑发展方面；施工图审查经费300万元，主要用于施工图审查政府购买服务方面；工会经费补助54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工会福利方面；伙食补助72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工作伙食补助方面；物业服务补贴64.8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物业服务补贴发放方面；预安排综合绩效奖和平安岳阳建设奖360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基础绩效奖金发放方面。 |
| 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|
| 2022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，所以公开的附件15-17（政府性基金预算）为空。 |
| 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|
| 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 |
| 本单位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1.54万元，比上一年增加16.22万元，增加8.3%。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交通补贴预算安排比例从以往年度的50%提升到100%。 |
| 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|
| 本单位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33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15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9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9万元。比上一年减少36万元，降低52.2%，主要原因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厉行节约，逐年压缩“三公”经费预算。 |
| 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 |
| 本单位2022年会议费预算2万元，拟召开1次会议，人数控制在90人以内，内容为全市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；培训费预算0.5万元，拟开展2次培训，人数控制在3人以内，内容为干部党校调训；计划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0万元，2022年度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。 |
| 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 |
| 本单位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50万元，其中工程类259万元，货物类100万元，服务类591万元。 |
| （五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|
| 截至上年底，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，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，一般公务用车2辆，其他用车0辆。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  2022年拟报废处置公务用车0辆，拟新增配置车辆0辆，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，一般公务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。  2022年拟新增配备领导干部用车0辆，一般公务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，,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2年度本单位未计划处置或新增车辆、设备等。 |
| 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|
| 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2480.45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1076.65万元，项目支出1403.8万元，详见文尾附表中单位预算公开表格的表21-22。 |
| 七、名词解释 |
| 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  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 |
|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表格 |
| 1. 收支总表 2、收入总表 3、支出总表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 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 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2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注：以上单位预算公开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。 |